2021年度

怀化市鹤城区史志研究室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怀化市鹤城区史志研究室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鹤城区史志研究室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负责组织全区史志业务培训、咨询，组织全区史志成果的研讨、交流。负责对各单位史志工作进行督查和业务指导。收集、整理、研究、编辑党史、地志、年鉴材料，并负责史志材料的编纂上报、发行和宣传。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2个职能部门：办公室、史志宣教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史志研究室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为区史志研究室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表格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78.6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4万元，收入总计80.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4万元，减少1.8%，主要是因为专项业务支出减少。

2021年度支出合计80.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4万元，减少1.8%，主要是因为专项业务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78.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6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80.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83万元，占59.5%；项目支出31.9万元，占40.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8.6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4万元，收入总计80.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4万元，减少1.8%，主要是因为专项业务支出减少。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0.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4万元，减少1.8%，主要是因为专项业务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0.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4万元，减少1.44%，主要是因为专项业务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0.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1.55万元，占88.7%；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86万元，占6%；卫生健康（类）支出1.66万元，占2%；住房保障（类）支出2.66万元，占3.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1.1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39.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等人员费用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05.9万元，支出决算为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志编纂出版社审核工作没有及时完成，该专项业务支出减少。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09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退休费用减少。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4.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社会保障费用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77万元，支出决算为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66万元，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9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公用经费1.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主要包括办公费、行政事业退休人员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一致的主要原因是全年没有因公出国费用开支，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费用开支。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一致，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一致的主要原因是全年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各县市区交流减少，没有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一致，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一致的主要原因是按全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开支，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一致，决算数与预算数的一致的主要原因是全年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开支，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０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０个、来宾０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 万元，降低4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机关运行日常开支。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用于召开会议，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0万元，用于开展0培训，人数0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31.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 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本部门的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项目绩效目标合理，评价指标体系比较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比较规范，任务完成质量较高，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明显。

组织对本部门项目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以2021年年初的绩效目标为基础，通过业务、财务资料的详细分析，本部门严格落实年初的预算安排，明确安排资金支出的方向，保证资金用途，严格预算约束。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整体支出产出和效果达到预期效果。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5.9万元，执行数为31.9万元，完成预算的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较好地完成了《鹤城年鉴》（2021卷）编纂出版和党史联络组工作；二是《鹤城区志》出版社审核工作没有及时完成，影响了工作完成进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需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本部门本年度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按照要求已经向社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人员情况：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 5 人 ，2021年年末实有人数3 人，较上年度减少1 人。

2、机构情况：我单位内设机构包括2个职能部门：办公室、史志宣教部。

3、主要职能：

拟订全区史志工作发展规划和有关规定；负责组织编修《鹤城区志》、《鹤城年鉴》、部门志、专业志、专业年鉴；负责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区直各单位各部门、乡镇（街道）的地方志工作;负责组织对区直各单位各部门、乡镇（街道）、村志书、年鉴稿的业务培训、指导、出版；负责搜集、保存、整理、研究、编辑鹤城党史、地方文献和区情资料，并负责史志材料的上报、发行和宣传，负责方志理论研究和方志馆建设；牵头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推动地方志信息化建设；负责区党史联络组日常工作；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4、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党史方面：挖掘红色基因和资源，广泛开展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完成省、市下达的《湖南党委工作纪事》、《怀化党委工作纪事》鹤城篇组稿任务；积极开展党史联络工作，收集、整理党史回忆录文章；搭建“大党史”工作格局，开展红色党史故事宣教工作。

2、地方志方面：公开出版《鹤城年鉴》（2021卷），完成《鹤城区志》（1661-2010）终审工作，完成《湖南省年鉴》、《怀化年鉴》鹤城篇组稿任务，鹤城地情资料收集整理，省、市方志资料收集上报、存档。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年度收入总额7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6万元，占总收入的100%。本年支出总额80.7万元，按支出性质区分，基本支出48.8万元，占比60.5%，项目支出31.9万元，占比39.5%。

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涉及人员经费、保障基本运转、开展各项专项业务工作、党建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实际整体收支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及其他机关运行费用。

2.“三公” 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本年度我室实际支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3.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2021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费用零支出，购置新车0台。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年度项目支出31.9万元（财政拨款31.9万元），为商品和服务支出31.9万元。

2、专项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1年度项目支出31.9万元，主要包括：《鹤城年鉴》（2021卷）编纂出版13万元、《鹤城区志》编纂审核13万元、党史联络组工作经费及《湘潮》订阅5.9万元。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对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有关法规的规定执行。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专项分别由史志宣教部承办实施，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控制体系要求实施项目。

**四、资产管理情况**

2021年资产总额6.6万元，较上年减少0.6%。负债总额 0万元 ,较上年增长 0.00%。净资产6.6万元 ,较上年减少0.6%。我单位严格遵守资产购置程序、资产保管、资产报废与核销等方面的管理规定，做到了账实相符，报批手续完整，固定资产及时登记入账。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1年度评价得分为94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公用支出经费预算无法满足全年运转需要；预算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需进一步完善。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